

证券代码：300708

证券简称：聚灿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聚灿光电科技（宿迁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募集资金专项专户（以下简称“募集资金专户”）被冻结资金已全部解除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

公司近日查询银行账户，发现子公司募集资金被冻结保全的情况，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（账号：89010078801700008261）被冻结货币资金 114,986 元。经公司内部核查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冻结，因诉讼被江苏省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冻结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二、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经公司内部核查确认，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的资金 114,986 元已解除冻结并已恢复正常使用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被冻结资金 114,986 元，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0.0106%，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.0024%，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0.0040%。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冻结期间，未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

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，亦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七日